

附件 5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麻章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根据湛麻财〔2024〕78号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3年度湛江市麻章区政数服务数据管理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共设3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务服务股、数据管理股，共有行政编制6名。下属单位区信息中心，共有事业编制5名，政府雇员1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梳理完成机构改革后各职能部门监管事项的录入工作。
- 2、做好区政府门户网站栏目内容保障，指导监督协调全区政务公开工作。
- 3、维护政务外网的安全保障。
- 4、完成政府门户网站迁移的集约化建设。
- 5、按照省市工作部署筹建“数字政府”，进一步推进“十统一”相关工作，以及一些常规性的政务服务及数据管理工作。
- 6、优服务、促发展，全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 7、抓改革、谋创新，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
- 8、完成扶贫、创文、党建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优服务、促发展，全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1. 持续完善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一是组织区有关部门深入开展广东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内容自查自纠工作。重点排查了我区 726 项依申请事项的办理材料、办理时限、办理流程等网上办事指南重点要素。二是组织区有关部门承接湛江市人民政府赋予我区行使市级经济管理相关的行政审批和管理职权事项共 12 项（委托类 8 项、下放类 4 项），统一进驻广东政务服务网实行标准化管理。三是紧跟市二次统筹步伐，组织区直部门开展同步二次统筹事项实施清单工作，推动政务服务事项线上线下标准深度融合，实现同一政务服务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为实现“跨域通办”奠定基础。

2. 创新开展政务服务新模式。“粤智助”服务模式，是架起群众与政府沟通的新桥梁。我局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解决群众办事堵点痛点难点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推进减负便民服务、大数据管理、基层治理相融合，不断探索社会治理新模式。今年我区“粤智助”总办理业务 24.5 万笔，较去年同比增长 94.6%，推广效果显著提升。利用数赋能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有效降低时间成本和人工成本，畅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推动实现基层群众办事“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的政务服务目标。

3. 不断强化政务服务监督效能。我区依申请事项“两减一即”工作再创佳绩，群众办事跑动次数减少至 0.0082 次，时间压缩率 80.46%，网上可办率 100%。积极推行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目前我区区镇两级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服务站实现可通过扫动、静态二维码和短信追评方式进行“好差评评价。据统计，截至 12

月，我区政务服务“好差评”综合评分 9.9 分，大厅推广度达到 100%，主动评价率 99.8%，各项指标在全市名列前茅。

抓改革、谋创新，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

1. 持续提升数字化履职能力。一是完成数字政府顶层设计。为进一步明确我区数字政府改革、智慧城市规划建设任务和实施步骤，我局开展了我区数字政府“十四五”规划和智慧城市专项规划的编制，明确了我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发展格局和智慧城市建设总体架构。二是加大“粤系列”推广力度。拓展平台服务事项覆盖范围，推动一批本地政务服务事项及水气等公共服务事项上线“粤省事”“粤商通”平台，提供更丰富更高效更便捷的“指尖服务”，并依托“粤商通”APP 湛江专区上线湛江企业设立登记事项，实现企业开办全流程指尖办理，让数字化发展成果惠及企业群众。目前，我区“粤省事”实名用户数 20.3 万人，覆盖 62 个区直党政群机关、3 个乡镇，使用激活率 100%，活跃率 68.7%；“粤商通”注册用户数 15678 户。三是积极破除“数据壁垒”，截止 12 月，通过省大政务数据中心推进公共数据资源逐步开放。我区大力推进数据资源共享编目挂接，在省大数据中心编制并挂接共享数据资源 240 条，同步到“开放广东”全省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 149 条。四是加强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工作。今年区政府门户网站发稿量 1672 篇，整改错敏字词 1019 条、暗链 89 条，网民意见 231 条，回复率和办结率均为 100%。

2. 不断强化数字化支撑能力。一是抓好政务云平台申报工作。2023 年以来，为区委组织部、区应急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综局、区政数局开发的系统提供政务云服务。目前，市政务云平台共承载了 9 个单位 12 个信息系统，严格落实政务信息系统上线前安全测评、运行中定期检测的机制。二是抓好电子

政务外网管理。自3月3日起，我局安排检查组前往各镇、区直有关单位开展政务外网和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情况检查，推动各部门业务专网与政务外网的整合对接，加强全区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和管理，统一互联网出口。**三是**抓好政务外网网络安全工作。推进我区政务外网IPv6改造，加快推进“一网多平面”建设，为推动实现“一网统管”夯实网络基础。为确保全区政务外网安全稳定运行，积极参与市级“湛盾—2023“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不断提升业务水平，使我区在“粤盾”“湛盾”网络安全攻防演练中有效防范化解各类网络风险挑战160余次，筑牢可信可控的麻章数字安全屏障。

3. 高站位谋划，发挥专班数字支撑作用。成立区“百千万工程”指挥办信息化建设专班，制定专班工作方案，多举措建设数字政府2.0全面赋能区“百千万工程”建设。强化党组织引领带动作用，选取精通数字技术骨干开展“百千万工程”信息综合平台数据填报工作，完善数据填报、视频资源报送等机制，着力建立“用数据说话、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决策、用数据创新”的数字化支撑体系。截至12月，“百千万”工程信息综合平台，下达我区指标共4134条，其中：下达数据指标2923条，已完成2923条，完成率100%；下达图像指标1211条，已完成1204条，完成率99.4%。

4. 积极推动网上“中介超市”提速增效。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要求，大力推进网上“中介超市”应用，打造公开公平便捷中介服务模式，形成统一规范、开放竞争、健康有序的中介服务市场。截至日前，我区93家项目业主入驻中介服务超市，已发布中介服务事项107项，已发布采购项目公告1989项，

成交金额 18397.67 万元，竞价选取项目资金节约率达 29.8%。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2023 年财政预算收入 210.53 万元;总支出 218.16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我办已成立评价小组，由办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全面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有关同志为小组成员。

(二)自评工作过程。

我办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拟订评价工作方案。认真把握政策要求，对财务资料进行分析，对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管理情况以及成果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形成自评报告提交所需佐证材料，确保自评材料质量并按时报送。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按时按质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保质保量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办严格按照各项财务规定，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将资金用到实处。2023 年度我办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良好，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良好、自评分数 98，为优等级。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办预算编制合理性、规范性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财政预算收入 210.53 万元；总支出 218.16 万元。支出超预算是因为我办 2023 年新进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增加。

我办除对预算执行情况相应指标进行分析外，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分项对区级财政预算安排（包括债券资金安排）的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的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和项目绩效进行重点分析。

3. 预算监督情况。

按照资金使用情况向区财政申请资金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效率性及效益性良好。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我办按相关程序及进度进行中。

(3)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良好。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一是时间紧；二是 2023 年部门决算数据还没返回，导致自评数据表中无法填写公开网址。

(四) 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细化量化预算编制工作，为绩效管理工作打下扎实基础。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具备较强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三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湛江市麻章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24 日